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源迪科”或“公司”）因筹划对外投资信息技术行业标的企业，于2016年8月1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投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8月15日开始停牌，于2016年8月19日发布了《重大投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2016年8月29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确定拟披露的重大投资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于2016年9月2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于2016年9月12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2016年9月21日、2016年9月28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公司原承诺争取于2016年10月15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修订)》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重组方案及相关内容仍需进一步协商、确定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在进入重组停牌程序后2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2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及其进展情况

（一）标的资产情况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深圳维恩贝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恩贝特”）全部或部分股权，并配套募集资金。维恩贝特是一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的公司（证券简称：维恩贝特；证券代码：831117），维恩贝特主营业务是为金融机构提供信息技术软件开发和服务，主

要是为国有银行、股份制银行、港澳银行等金融机构提供专业的业务咨询、软件设计、软件开发、软件测试和软件维护服务，同时也为零售、消费、制造、教育等行业的客户在电子商务、互联网金融领域提供软件产品、应用解决方案、系统建设和 IT 系统运营。

维恩贝特的股票已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起暂停转让。

(二) 标的资产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

维恩贝特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陈兵，持有维恩贝特 48.59% 的股份。

公司与维恩贝特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本次交易系公司向维恩贝特的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同时考虑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投资者发行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可能涉及关联交易。

(三) 交易具体情况

1、本次交易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并配套募集资金，具体方案仍在谨慎探讨中，尚未最终确定。

2、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与交易对方沟通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重组备忘录》，尚未签署具体的框架协议，具体交易方案尚未确定。

4、本次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及工作进展情况

本次重组事项涉及的独立财务顾问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机构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法律顾问为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评估机构为国众联。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仍在进行中，对交易标的的审计、评估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5、本次交易事前审批及进展情况

目前公司及各方正在就交易方案可能涉及的审批事项进行论证分析。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的原因

自停牌以来，公司以及有关各方积极推动各项工作，本次重大重组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尚需一定的时间，交易方案的细节有待进一

步沟通和协商，相关内容尚待确定。

基于以上原因，公司预计无法在原计划时间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复牌。为确保本次重组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组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延期复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0 月 17 日起继续停牌，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复牌。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及预计复牌时间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承诺争取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 年修订）》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逾期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的，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

公司对延期复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继续停牌期间，公司承诺将与各方一起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各项工作。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相关事项进展情况。

四、风险提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11 日